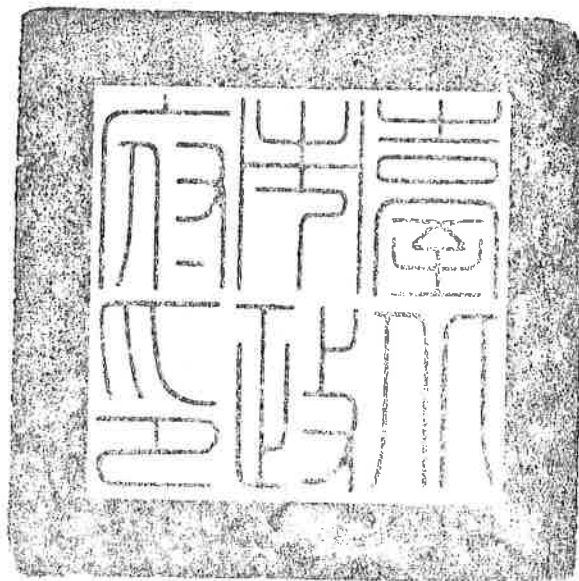


臺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5年7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文化二字第09530270700號
附件：地籍圖及位置圖1份



訂
主旨：公告指定「艋舺助順將軍廟（晉德宮）」為本市市定古蹟。
依據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14條規定、古蹟指定及廢止審查辦法相關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指定「艋舺助順將軍廟（晉德宮）」為本市市定古蹟。

（一）名稱：「艋舺助順將軍廟（晉德宮）」。

（二）種類：寺廟。

（三）地址：臺北市萬華區康定路13號。

（四）定著土地範圍：臺北市萬華區福星段2小段759地號（面積266平方公尺）／3906建號（面積約78平方公尺）。

（五）保存範圍：廟正殿本體。

（六）指定理由：

1、廟初建於同治元年，其後雖陸續修建，雕刻、結構仍具一定歷史價值。

2、將軍廟是船頭勞工祭拜神，本廟見證地方發展歷史，臺北地區僅二處，具稀少性。

二、利害關係人對本件行政處分如有不服，請依訴願法第14條及第58條規定，自行政處分到達之次日起30日內，繕具訴願書，向本府遞送（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），並將副本寄送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（地址：臺北市北平東路30之1號）。訴願之提起以本府收受訴願書之日期為準，而非投郵日，為免郵遞遲誤，宜儘早送件，以維權益。

市長 **馬英九** 請假
副市長 **金溥聰** 代行



地籍圖

日期: 95-04-06 時間: 14:49:50



圖面僅供參考。版圖為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所有，現行圖資仍以主管機關為準。
圖資來源：都市發展局地形圖、地政處地籍圖、公告現值、公告地價、民衆局門牌資料。

地形位置圖

